

【禁菸範圍平面圖】

- ✧ 依據菸害防制法第十五條：醫療院所為全面禁菸場所，因此本院全面禁菸。舉凡醫院產權範圍，含大廳、樓梯間、辦公室、診療場所、會議場所、病房、休息室、廁所、醫療設施、公務用交通運輸工具、車道、停車場皆禁止吸菸。
- ✧ 所有員工、外包人員、實習人員、志工、求職者、病患、家屬、廠商與訪客皆適用。
- ✧ 本院提供戒菸門診，諮詢專線04-23711129轉1114。

